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 追认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晶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宇晶股份追认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宇晶机器（长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晶长沙”）在对相关交易进行自查时，发现部分关联交易事项未及时履行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现予以补充追认。

1、追认的关联交易事项交易总金额为63.73万元，具体如下：

（1）公司向湖南视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视杰智能”）销售一台外观检测设备（交易金额：32.00万元）；

（2）全资子公司宇晶长沙向视杰智能销售一批固定资产（交易金额：9.56万元）；

（3）全资子公司宇晶长沙租赁办公场所给视杰智能使用（交易金额：22.17万元）。

2、预计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为公司向视杰智能销售一批设备产品，交易总金额为59.47万元。

因视杰智能的控股股东湖南杰阅科技有限公司为杨佳葳先生的独资公司，视杰智能属公司董事、总经理杨佳葳先生间接控制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视杰智能构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宇晶长沙的关联方，以

上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20年1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杨宇红先生和杨佳葳先生回避表决。董事会同意补充追认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以上关联交易事项由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上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湖南视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MA4RHRA25Y

住所：长沙高新开发区林语路319号联东U谷高新国际港3C栋102房

法定代表人：吴湘珠

注册资本：100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7月23日

营业期限：2020年7月23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人工智能应用；智能机器的生产、销售、研发；光学仪器制造；通用机械设备、电气机械设备、人工智能设备、机械配件、光学仪器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机电设备租赁与售后服务；机电设备的维修及保养服务；科技信

息咨询服务；检测设备、智能化技术的研发；通用设备修理；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软件技术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批准不得从事P2P网贷、股权众筹、互联网保险、资管及跨界从事金融、第三方支付、虚拟货币交易、ICO、非法外汇等互联网金融业务）

2、关联关系：视杰智能的控股股东湖南杰阅科技有限公司为杨佳葳先生的独资公司，视杰智能属公司董事、总经理杨佳葳先生间接控制的公司。

3、视杰智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1、交易内容

(1) 追认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63.7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主体	关联交易内容	发生时间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追加确认金额（含税）
视杰智能	公司	设备销售	2020年7月	市场定价	32.00
	宇晶长沙	固定资产销售	2020年8月	市场定价	9.56
	宇晶长沙	办公场所租赁	2020年8月至2021年7月	市场定价	22.17
<b>合计</b>					<b>63.73</b>

(2) 预计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总金额为59.4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主体	关联交易内容	发生时间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含税）
视杰智能	公司	设备销售	2020年12月	市场定价	59.47
<b>合计</b>					<b>59.47</b>

2、定价依据：定价依据是交易双方根据市场价格及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确定并签署交易协议。

3、上述预计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合同由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四、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为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视杰智能正在办理经营范围工商变更，变更后视杰智能在经营范围上将与其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类似或重合的情形。

公司董事、总经理、实际控制人杨宇红先生之子杨佳葳先生，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视杰智能不会侵害宇晶股份的利益，不会从事与宇晶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近似业务，并在业务、资产、人员、组织机构和财务等各方面均保证与宇晶股份严格独立。

####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及子公司正常开展的经营活动，不会造成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0 年年初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视杰智能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63.73 万元。

#### **七、内部审议程序**

宇晶股份上述追认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宇晶股份本次追认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追认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深

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保荐机构对宇晶股份本次追认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关联交易的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追认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杨小雨

\_\_\_\_\_

赵 耀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